编号

江门市高层次人才评定

申 请 表

|  |  |
| --- | --- |
| 申 报 人 |  |
| 申报领域 |  |
| 工作单位 |  |
| 联 系 人 |  |
| 通讯地址 |  |
| 联系电话 | （办公） |
|  | （手机） |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填写说明

一、封面

（一）申报人：本申请表适用于除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以外的其他人员填写。

（二）工作单位：指用人单位。申报人属柔性引进到用人单位的，以现用人单位作为工作单位。

（三）联系人、联系电话：指工作单位具体负责该项工作的人员及其电话，熟悉申报人、申报材料的相关情况。

（四）申报领域：

1.制造业类：包括汽车产业、装备制造产业、金属加工业、纺织服装业、智能家电业等；

2.新兴产业类：包括新材料、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健康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业产业等；

3.现代服务业：包括文化创意产业、金融业、科技服务业、现代物流业等；

4.社会事业类：包括建筑工程、医疗卫生、教育、体育、文化艺术、新闻传播、社会科学等；

5.农业类；

6.其他。

二、申报表正文

（一）填写“主要工作业绩”一栏时，以近三年取得的成绩为主，并按时间顺序编写。

（二）工作单位评价及推荐意见：请简要说明、对申报材料的审核意见、是否符合申报条件、是否同意申报；填写企业认可度。

（三）本申请表内容须逐项填写、贴照片，不得空项，如“主要工作业绩”栏不够，可加页。如未发生实际内容的，请注明“无”。

三、有关申请表格可从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下载。

|  |
| --- |
| 人才基本信息 |
| 姓 名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照片（免冠白底大一寸彩照）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国籍（地区） |  |
| 政治面貌 |  | 婚姻状况 |  | 手机号码 |  |
| 最高学历 |  | 毕业院校 |  | 毕业专业 |  | 学位 |  |
| 职称 |  | 职称专业 |  | 职业资格等 级 |  | 职业资格工 种 |  |
| 住址 |  |
| 申报提交的基本信息 |
| 已提交材料清单 | □1.本人身份证件（护照）、相关学历、学位鉴定或网上查询结果或认证报告、资格证书、相关荣誉证书；□2.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或项目合作协议书；□3.承诺书等（以下简称申报材料） |
| 教育背景（从本科填起） | 学校 | 时间 | 学历 | 专业 |
|  |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工作单位 | 时间 | 职务（职业资格） | 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主要学术和社会兼职 | 单位 | 时间 | 职务 |
|  |  |  |
|  |  |  |
| 主要工作业绩 | （包括著作、发明专利等） |
| 申报评定人才类别 | □顶尖人才 □一级人才 □二级人才 □三级人才 |
| 人员类别 | □创业人员 □就业人员（全职） □柔性引进人员 | 申报领域 |  |
| 合同期限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核定缴纳社保情况 | □已缴纳 □未缴纳 | 核定缴纳个税情况 | □已缴纳 □未缴纳 |
| 办理工商登记或民办非企业登记 | □已办理 □未办理 |
| 申报人意 见 | 本人提交的信息真实有效，现申请评定“江门市高层次人才”。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
| 用人单位基本信息 |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定代表人 |  |
| 登记注册地址 |  | 单位所属行政区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办公） | 电子邮箱 |  |
| （手机） |
| 单位评价及推荐意见 | 企业认可度：□一般；□较好；□良好；□优秀□本单位已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同意其申报“江门市高层次人才”评定。□其他情况的说明： 盖章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受理机构意见 |
| 初审意见 | 核定缴纳社保情况 | □已缴纳□未缴纳 | 核定缴纳个税情况 | □已缴纳□未缴纳 |
| 办理工商登记或民办非企业登记 | □已办理 □未办理 |
| □经初审，符合江门市高层次人才评定申报条件。□经初审，不符合江门市高层次人才评定申报条件。 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委会评审结果 |
| 评委人数 |  | 同意人数 |  | 不同意人数 |  | 是否通过 | □是 □否 |
| 审核意见 |
| 审核意见 | 公示时间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是否有异议 | □是 □否 | 核查情况 | □经核查，异议不成立。□经核查，异议成立。 |
| □经公示无异议，评定为“江门市高层次人才（ 级人才）”。□经公示有异议，且异议成立，不予评定为“江门市高层次人才（ 级人才）”。 盖章经办人： 审核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 |